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 于2019年10月22日以邮件和送达方式发出,会议于2019年10月30日在北京以通讯 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有9名董事表决,实际表决9名。董事魏山峰先生因公务 未能参加会议,授权委托副董事长刘冰先生代其行使职权;董事杨奇先生因公务 未能参加会议,授权委托董事赵占国先生代其行使职权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:

- (一)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,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通过率 100%。
- (二)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为辽宁排山楼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:赞成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内容详见: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34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1日